

# 厦门市海沧区建设与交通局关于 发布 2023 年第二季度区财政投融资项目 专项指导服务情况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省委、市委“深学争优、敢为争先、实干争效”行动要求，根据《厦门市建设局关于印发厦门市财政投融资建设项目代建工作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厦建协〔2023〕5号）文件要求和代建制度管理有关规定，我局于12月6日组织开展2023年第三季度区财政投融资项目专项指导服务工作，现将情况通报如下：

## 一、总体情况

本次指导服务选取3个区财政投融资项目，分别为2个市政类及1个房建类，总体情况较上季度有较大提升。

### （一）评价结果

1. 优秀等级（得分 $\geq 90$ 分）2个：海景北二路（海景西三路-南海路）、新阳西小学；

2. 良好等级（80分 $\leq$ 得分 $< 90$ 分）1个：沧江会展片区市政配套工程。

### （二）结果运用

根据《厦门市建设局关于印发财政投融资建设项目代建工作专项指导服务工作方案的通知》（厦建协〔2023〕8号）等相关文件规定，指导服务结果将报送厦门市建设局，并提请市建设局将结果运用具体如下：

对优秀等级项目的代建单位记录良好信用 C5 档一次，对良好等级项目的代建单位记录良好信用 C6 档一次。

## 二、主要存在问题

（一）综合管理方面。个别项目企业内部、外部分级协调机制不够完善，每周例会及每月推进会未精确梳理存在问题，台账记录不规范；人员配置、管理存在缺陷，人员业务培训记录不完整。

（二）投资管控方面。个别项目投资管控机制不够完善，未严格完善设计变更和工程签证管理，资金拨付和投资变化台账不明确，投资管控机制有待健全。

（三）质量及文明施工方面。个别项目质量控制机制无编制审核签字盖章程序，机制与现场脱节，现场周检未体现相关内容；无扬尘防控组织架构、扬尘防治目标，现场存在清扫与定时洒水不够问题。

## 三、工作要求

各相关部门及项目参建单位要统一思想，提高政治站位，认真做好项目建设，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坚持以目标、问题及结果为导向，破解制约项目推进的难点、堵点。具体要求如下：

（一）做好问题整改落实。各项目建设（代建）单位切实履约履职，牵头组织各参建单位逐项对照本次指导服务的意见建议，总结经验、举一反三，认真落实问题整改，防止类似问题再次发生。

（二）树牢安全生产意识。各项目建设（代建）单位要

坚守安全生产底线，树牢安全红线意识，时刻绷紧安全生产这根弦，紧盯关键部位和薄弱环节，敲响警钟，从细节处入手，坚决守好安全底线，坚决严防和遏制各类安全事故发生。

（三）压实主体责任。各部门、各单位要统抓好各项工作，职能部门要加强服务保障力度，跟踪解决项目存在的难点、堵点。业主（代建）单位需加强协调力度，监理、施工单位要抓好事前、事中、事后管理。各项目应压实各单位主体责任，齐抓共管、形成合力，全速推进在建项目建设。

我局将适时召开第三季度区财政投融资项目专项指导服务点评会，请本次优秀等级的项目及代建单位认真准备经验交流材料，在点评会上做经验介绍。

附件：2023年第三季度区财政投融资项目专项指导服务  
情况总表

厦门市海沧区建设与交通局

2023年12月14日

抄送：市建设局